

证券代码：301267

证券简称：华夏眼科

公告编号：2026-019

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上午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委托出席董事1名，董事苏庆灿先生因个人原因无法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李晓峰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全体参会董事一致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李晓峰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0）。

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1）。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特此公告。

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